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4-024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彬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一致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和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基于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制定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借款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借款额度事项是为满足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

状况。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上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